

# 技术服务合同书

(委托服务、合作服务)

项目名称：2022年金坛区森林、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项目

委托方(甲)：常州市金坛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托方(乙)：江苏省林业科学研究院

签订地点：常州市金坛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签订日期：2022年6月28日

有效期限：2022年6月28日至2023年12月31日

## 一、项目名称

“2022年金坛区森林、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项目”

## 二、项目标的的技术内容、方法、路线和要求

(一) 甲方委托乙方利用其在 2018 年获得的国家林业局科技发展中心林业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项目“江苏省林业外来物种调查与研究”(KJZXSA201806)以及 2021 年获得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灯蛾科昆虫智能识别系统软件”[软著登字第 8161589 号]等研究成果,综合应用江苏省外来物种研究及昆虫识别相关软件技术,实施“2022 年金坛区森林、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项目”项目的研究,包括野外调查、报告编制、数据收集上传及项目论证等工作;

(二) 项目具体内容如下:

1、编制金坛区森林湿地生态系统入侵物种普查实施方案;

2、依据《江苏省森林、草原、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实施方案》和《江苏省森林湿地草原生态系统重点外来入侵物种名单》、《江苏省森林湿地生态系统重点外来入侵物种参考图册》、《关于印发江苏省森林、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林护[2022]6 号)以及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做好全市森林、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开展金坛区森林湿地生态系统外业调查,初步确定外来入侵物种的种类、寄主植物、危害部位以及分布范围,并通过 app 采集相关数据资料;

3、制作金坛区森林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标本、影像资料,并完成数据汇交;

4、完成金坛区森林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报告,包括成果汇总、风险评估及预测治理分析,并通过审查。

## 三、研究服务的计划、进度、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

(一) 时间进度:依照国家要求时间,2023 年 11 月底前汇总上报普查数据和成果报告至江苏省林业局;

(二) 乙方按照时间要求完成项目内、外业工作,并提交数据资料及相关文本。

## 四、研究服务经费、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一) 项目经费:本项目经费共计人民币伍拾万元整(500000元整)。

(二) 支付时间：项目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0%作为项目启动资金；项目野外调查完成并上报国家平台，并经林业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论证通过后，付清合同尾款。

(三) 支付方式：转账

## 五、各方当事人的义务及协作、技术服务事项

(一) 甲方根据乙方需要，参与项目的方案制定与统筹协调，给予支持与指导；

(二) 甲方对乙方的工作进度和阶段性成果进行监督、检查；

(三) 乙方按照合同规定及甲方要求，按时按量完成工作，并完成结题验收。

## 六、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保密事项

乙方未经甲方授权，不得私自对外公布研究成果内容。

## 七、验收的标准和方法

通过林业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论证。

## 八、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的方式

(一) 委托方违反约定造成工作停滞延误，应承担违约责任；

(二) 受托方违反约定造成工作停滞延误或者失败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 九、风险责任的承担及争议的解决方式

如遇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委 托 方 (甲 方)	单位名称	常州市金坛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法 定 代表人	
	详细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清风路 1 号	项 目 负责人	
	开户银行			
	帐 号			
	电 话			
受 托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江苏省林业科学研究院	法 定 代表人	
	详细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丹阳大道 109 号	项 目 负责人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南京市金鹰支行		
	帐 号	10105101040000010		
	电 话	025-52744180		
登 记 机 关			(合同登记专用章)	
登 记 编 号				
登 记 日 期				
经 办 人				

见证方:

代理机构(章): 江苏嘉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